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旅酒店")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9: 30 以通讯方式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3月2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公 司高管人员。公司董事 11 名,全部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 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以赞成5票,占本项议案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公司董事长李云女士、 董事孙坚先生、董事袁首原先生、董事霍岩先生、董事张聪女士和董事陆斌先生 为关联董事,因此回避表决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 与关联方共同以现金方式对合资公司进行增资并由其偿还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 的议案》。

本项议案详见《关于与关联方共同以现金方式对合资公司进行增资并由其偿 还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5-006 号。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o

本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控股股东首旅集 团及其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二、以赞成 11 票,占全体董事表决票数的 100%;回避 0 票;反对 0 票的表 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5-007号。

特此公告。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6日